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德农函〔2024〕54号

答复类型：A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德化县政协十一届 三次会议第24040号建议的答复

林圣湧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促进我县农业提质增效的建议》已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我县农业提质增效工作的关注和支持，对您提出的宝贵建议，我局高度重视，认真进行研究和采纳，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县出台《乡村振兴农林产业发展项目申报及奖励标准》《支持农林企业发展七条措施》《德化县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管理方案》等惠农利企政策，并从健全农产品质量监测体系，加强农产品质量的监管力度，加大农业合作社建设，开拓农产品市场等方面促进农民增收，保障农业提质增效，加快农

林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按照全面落实生产经营责任制和承诺制的工作思路，全面落实全县生产经营单位主体备案制度。一是抓好生产过程把控，加强指导和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生产记录记载、质量安全承诺、执行禁限用农兽药管理、农兽药休药期（安全间隔期）等规定，严格按照农产品生产操作规程开展生产活动；二是主动配合省、市抽检工作，组织派出执法人员参与抽检工作，在县、乡两级质量抽检的基础上，引导督促认证企业、市级以上龙头企业、省级农业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开展自律性检测，或委托有关检测机构开展质量检测。三是全县 381 家生产主体纳入福建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一品一码”全程追溯系统管理，其中，赋码主体数 285 家，赋码率 74.80%，赋码数 17843 个，平均赋码数 47，实现源头赋码、贴码销售、一品一码。

二、推广先进农业技术。通过实施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围绕我县主导产业和农业优势特色产业，每年建立不少于 5 个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推进农科教产学研紧密结合，组织开展先进适用技术试验和农业主推技术示范推广；组织农技人员现场实训、示范主体观摩学习等活动，为周边农户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服务。按照“选一个好的、带动一片、致富一方”的原则，遴选示范作用好、辐射带动强的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种养大户、乡土专家等作为示范主体，每年培育 300 个以上的农业科技示范主体。遴选发布年度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成立县技术指导组，形成易懂好用的技术操作规范，构建“专家+农技人员+示范基地+示范主体+辐射带动户”的链式推广服务模式，依托示范基地等

平台和示范主体落实推广应用任务，加快先进技术进村入户到田。

三、加强农业合作社建设。围绕县委“三大突破”工作主线，把发展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作为带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重要载体，切实抓规范促提升强服务，全面推动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累计建办合作社 1032 个、家庭农场 1210 家。经多年来培育、发展且被认定为国家级示范社 18 家、省级示范社 73 家、市级示范社 106 家、县级示范社 141；省级示范农场 39 家、市级示范农场 45 家、县级示范农场 117 家。为持续做强带农载体巩固脱贫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制定了《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德化县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德化县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提升重点县项目实施方案》《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等指导性文件，通过政策措施支持、强化指导服务等切实有效举措，加速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由量的增长向数量质量同步增进。2022 年争取中央、省、市级财政资金 635 万元，扶持主体 80 个；2023 年争取中央、省、市级财政资金 721 万元，扶持主体 49 个。同时，严格项目实施管理，加强业务指导，为推动德化县由传统农业县向现代农业强县转变提供有力支撑。

四、加强农产品市场开拓。一是持续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序时推进龙浔镇省级农业产业强镇和春美乡上春村、汤头乡福山村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建设、省级农产品固定资产投资等项目。组织开展“自在德化狂欢购”消费季活动，设农特优产品大卖场，25 家企业展示展销 100 多种产品，线上线下累计发放消费券 36

万元，展销7天拉动消费额达142万元（含消费券）。二是推动农业“引进来”“走出去”。对接武汉大学国家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德化县智慧农业研究院。谋划167个农业农村重点项目列入省市项目库，实施省级现代农业（畜禽）产业园、市级现代水果产业园，争创全国农业休闲重点县。三是组织企业参加了5场展销会（泉州乡村好货展-鲤城区“百镇千场、千村万品”农产品展销会、海峡两岸（安溪）农特产品年货节、第四届海南国际热带水果产业博览会、泉州乡村好货馆-南安站、北京福建会客厅-闽物之美美食美器推介会）。

最后，再次感谢您们对我县粮食安全、农民增收等方面的关心和支持，欢迎继续给我们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希望您们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们的工作！我们将继续做好做实粮食安全、农民增收等方面工作，为德化乡村振兴做出新的贡献。

主办单位：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分管领导：陈仁杰

经办人员：谢倩红

联系电话：23522525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政协提案与文史办，县政府督查室，存档。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8月9日印发